

证券代码：002003

证券简称：伟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01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浙江省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》国科火字（2020）251 号文件，公司顺利通过了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，证书编号为 GR202033005278，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1 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的规定，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（2020 -2022 年度）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 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如果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有变，则按最新的政策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15日